

# 上海千人视频大会发布重磅意见 目标：全球公共卫生体系最健全 城市之一

4月7日下午，上海市公共卫生建设大会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市委书记李强在会上强调，超大城市公共卫生建设事关民生福祉、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国家安全，是一项极其重要而紧迫的战略任务。全市上下必须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既巩固成果、扩大战果，全面做好当前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更着眼长远、谋求长效，自觉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加快补短板、强弱项、增能力，努力走出一条超大城市公共卫生安全治理之路，把上海建设成为全球公共卫生体系最健全的城市之一，构筑起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守护上海城市

安全的坚固防线。

市委副书记、代市长龚正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蒋卓庆、市政协主席董云虎、市委副书记廖国勋出席会议。会议出台了重磅文件《关于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若干意见》（下称《若干意见》），副市长宗明作相关说明。

《若干意见》是根据2月1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深改委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结合上海实际情况制订的重要文件。《若干意见》强调，要坚持依法防控、系统治理，预防为主、平战结合，统一指挥、联防联控，科技引领、精准施策，到2025年，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能力达到国际一流水准，成为全球公共卫生最安全城市之一。《若干意见》提出四项主要任务。

## 加强体系建设

围绕织密织牢城市公共卫生安全防控网络，建设五大体系。一是建设集中统一、智慧高效的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重点是完善应急指挥体制，健全应急预案，构建统一领导、权责匹配、权威高效的公共卫生大应急管理格局。二是建设协同综合、灵敏可靠的公共卫生监测预警体系，重点是以新发突发传染病、不明原因疾病为重点，完善监测哨点布局，构建区域协同、联防联控的风险预警系统。三是建设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现代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点是提升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现场调查处置能力、信息分析能力、检验检测能力和科学生产能力，打造专业化、现代化的三级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四是建设定位明确、平战结合的应急医疗救治体系，重点是形成由市级定点医院和

医疗机构、区级医院和区域性医疗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构成的应急医疗救治体系，加强医防融合、中西医结合和应急医疗救治能力储备。五是建设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多方参与的公共卫生社会治理体系，重点是坚持依法防控、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压实属地责任，完善社区治理，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

### 加强机制建设

围绕提高公共卫生应急体系运行效率，完善五个机制。一是平战结合机制，重点是构建应急培训、应急演练、应急征用以及应急状态下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保障机制。二是快速响应机制，重点是建立智慧化公共卫生安全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加强临床医师传染病等相关知识培训，利用大数据提升传染病早期筛查和临床预判能力。三是联防联控机制，重点是把公共卫生应急管理融入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加强基层疫情防控能力建设，强化与长三角和省际防控合作，加强国际合作交流。四是群防群控机制，重点是加强社会面协同联动，发挥各类组织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中的作用，加强健康知识科学普及，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五是精准防控机制，重点是加强分区域、分等级公共卫生安全风险评估，强化智能监测，明确防控重点，实施差异化防控策略，确保防控工作精准高效。

### 加强能力建设

围绕推进公共卫生领域供给侧

改革，加强五个能力。一是加强硬件设施建设，重点是优化公共卫生设施布局和居民服务点设置，加快市级疾控机构硬件设施项目以及各类检测实验室、应急和科研平台建设，推进区级疾控机构达标工程和能力建设。加强定点医疗机构和发热门诊、社区“哨点”诊室标准化建设。二是加强学科人才队伍建设，重点是加强公共卫生与临床学科融合，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重点学科群。科学核定疾控和社区卫生机构人员编制，稳步提高人员薪酬水平，拓展人才职业发展空间，提高队伍凝聚力和吸引力。三是加强科技攻关能力建设，重点是坚持平战结合、科研和救治防控结合，加强重大和新发突发传染病科技协同攻关，推动国家级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启动生物安全重大科技计划，加快公共卫生领域临床应用和科技成果转化。四是加强信息化建设，重点是依托“一网通办”“一网统管”，推进公共卫生领域健康大数据应用，发展互联网医疗，积极支撑慢病门诊服务、网络咨询、科普教育和跨区域远程诊疗合作。五是加强舆情应对和引导能力建设，重点是健全信息公开制度，构建以政府权威发布为主、有公信力和影响力的公众人物舆论引导为补充的信息发布网络，发挥媒体舆论监督作用，发挥社会公众心理援助和危机干预作用。

### 强化保障措施

围绕有力支撑城市公共卫生安全，强化五个保障。一是强化组织保

障，重点是坚持党对重大疫情应对和公共卫生应急工作的全面领导，提升各级政府公共卫生管理能力，建立督导、考核和问责机制，把公共卫生工作纳入各区和部门领导干部绩效考核。二是强化法治保障，重点是加快公共卫生领域地方立法和标准建设，强化联动执法、失信惩戒，依法严厉打击抗拒疫情防控、暴力伤医等违法犯罪行为。三是强化物资保障，重点是坚持平战结合、采储结合，加强应急物资和生产能力储备，建设公共卫生应急储备中心，建立全球采购机制、应急物流服务平台和紧缺物资运输快速通道，加强长三角应急物资互济互助和协同联动。四是强化投入保障，重点是建立健全完善政府投入、分级负责的经费保障机制，持续加大公共卫生财政资金保障力度，动员社会多元投入，加大对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支持。五是强化应急医疗保障，重点是坚持应收尽收、应治尽治，统筹推进基本医保基金和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使用，探索建立特殊群体和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救治。

市委、市政府近期将根据《若干意见》明确的目标，进一步细化任务分工，明确部门和地区责任，加强督促检查，确保落实到位。同时，市委、市政府和相关部门近期还将出台关于加强本市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意见、第五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等相关文件。

（综合摘编自“上海市人民政府”官微、官网）